

叢書集成新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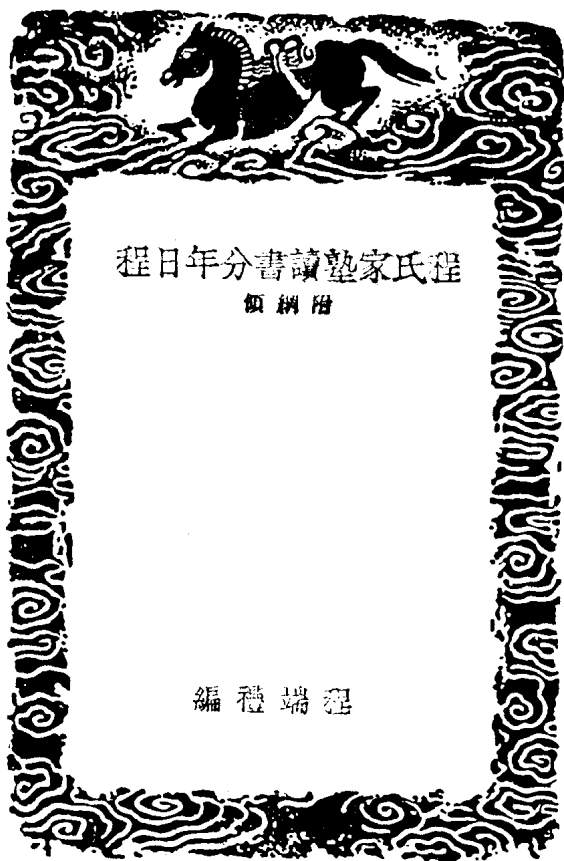
第三冊目錄

總類

讀書指南

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四卷前 附附錄本傳及綱領	元 程端禮述	正誼	一
江東書院講義一卷	元 程端禮述	學海	四〇
青巖叢錄一卷	明 王 棹撰	金華	四二
九經誤字一卷	清 顧炎武著	借月	五〇
群書拾補三十九卷前附姓氏、 表、及墓誌銘	清 盧文弨撰	抱經	五二
經典釋文考證三十卷前附序錄	清 盧文弨撰	抱經	二七九
先正讀書訣一卷	清 周永年輯	靈鵲	三二五
校讎通義三卷	清 章學誠著	粵雅	三四二
四庫全書考證一百卷（卷一） 三十九）	清 王太岳等撰	聚珍	三五六





自序

今父兄之愛其子弟，非不知教，要其有成，十不能二三。此豈特子弟與其師之過，爲父兄者自無一定可久之見，曾未讀書明理，遽使之學文，爲師者雖明知其未可，亦欲以文墨自見，不免於阿意曲徇，失序無本，欲速不達，不特文不足以言文，而書無一種精熟，坐失歲月，悔則已老，且始學既差，先入爲主，終身陷於務外，爲人而不自知，弊宜然也。孔子之教序，志道據德，依仁居游藝之先，周禮大司徒列六藝居六德六行之後，本末之序，有不可紊者。今制取士，以德行為首，經術爲先，詞章次之，蓋因之也。況今明經一主朱子說，使理學與舉業畢貫於一，以便志道之士，漢唐宋科目所未有也。誠千載學者之大幸，尙不自知而忽棄之耶。嗟夫，今士之讀經，雖知主朱子說，不知讀之固自有法也。讀之無法，故猶不免以語言文字求之，而爲程試資也。昔胡文定公於程學盛行之時，有不絕如縷之歎，竊恐此歎將復見今日也。余不自揆，用敢輯爲說，分年日程，與朋友共讀，以救斯弊。蓋一本輔漢卿所輯朱子讀書法修之，而先儒之論有裨於此者，亦間取一二焉。嗟夫，欲經之無不治，理之無不明，治道之無不通，制度之無不考，古今之無不知，文詞之無不達，得諸身心者，無不可推，而爲天下國家用，竊意守是，庶乎本末不遺，而工夫有序，已

程氏家塾書分年日程 自序

原序

古之成材也易，今之成材也難。古之取士也以實，今之取士也以文。古之時，鄉舉里選，故人務實學，爭琢磨於仁義道德之中，處爲純儒，出爲名臣。今則不然，所取者時文已耳。父教其子，師教其弟，惟以時文爲競競，非不讀五經四書，究其所以讀之者，亦不過爲時文之用。初未嘗取而體之於身心也。幸博一第，并其所爲時文者而棄之，五經四書束之高閣，胡然於人曰：吾已讀盡天下之書，而不知彼固未嘗讀書也。由所以教之者，未盡其道也。子嘗於友人書頭，見程氏家塾分年讀書日程一書，心竊喜之，以爲堪爲後學津梁，謀授之梓，而未果。後見陸稼書先生刻之於靈壽，以爲陸先生固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者，及細閱之，上截所載，旁證俱未詳刻。未後又增入朱子調息箴，予不解其何故。胡敬齋先生有言曰：朱子註陰符經，參同契，甚無謂，使人入異端去。調息箴，亦不當作。陸先生昭代大儒，子佩服久矣，第今之爲弊端者，方借朱子註陰符經，參同契作調息箴，爲口實，謂儒釋實同一理。陸先生又取調息箴表章之，毋乃揚其波而助其熾乎。故子以爲陸先生之刻，似未盡善也。或曰：調息箴，亦朱子之書也。今子必以爲不當表彰，毋乃與朱子相左乎。子曰：不然。調息箴，或亦朱子偶然爲之耳。昔程明道先生嘗學康節之學，既而悟

程氏家塾書分年日程 原序

程氏家塾書分年日程 自序
得不忘，而未能日增，玩索精熟，而心與理相浹，靜存動察，而心與道爲一，雖形於言辭，而可法可傳於後，較其所就，豈世俗偏長一曲之學，所可同日語哉。延祐二年八月，鄧程端禮書於池之建德學。

曰。此不過加一倍法。後數日伊川先生問明道曰。予已忘之矣。使朱子作調息箴之後。或有人問調息之術。朱子未必不曰。吾已忘之矣。又安得執爲朱子之書。而一概守之乎。朱子之書如小學近思錄文集語類。吾方讀之。恐不能盡。而何暇及於是。余因取程氏遺書重刊之。非敢與陸先生有異同也。以立後世之防。故不得不嚴耳。錢封張伯行書。

二

附錄二條

朱子讀書法云。若讀得熟。而又思得精。自然心與理一。永遠不忘。某舊苦記文字不得。後來只是讀。今之記得者。皆讀之功也。

高忠憲公曰。學者讀書。須要句句反到自己身上來看。都要在身上認得親切。若見未真。行住坐臥。放在心裏思量。一面思索。體認一面反躬實踐。這纔是讀書。今人終年看書。不會記得一句。明年又重看。到老亦只如此。其實不曾有一句透徹。一句受用。若依此法去看。只須看得一書。其他使迎刃而解。義理無窮。學問亦無窮。此是言其讀書入頭處。諸友若誠實用力。則旬日之間。必將各有所疑。學以能疑而進。有疑而師友決之。則沛然矣。

元史本傳

慶元有程端禮。端學兄弟者。端禮字敬叔。幼穎悟純篤。十五歲。能記誦六經。曉晰大義。慶元自朱季。皆尊尚陸九淵氏之學。而朱熹氏學不行於慶元。端禮獨從史蒙卿游。以傳朱氏明體適用之指。學者及門甚衆。所著有讀書工程。國子監以頒示郡邑校官。爲學者式。仕爲衢州路儒學教授。卒年七十五。端學字時叔。通春秋。

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綱領

鄧程端禮長齋編

白鹿洞書院教條

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

右五教之目。堯舜使契爲司徒。敬敷五教。卽此是也。學者學此而已。而其所以學之之序。亦有五焉。其別如左。

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

右爲學之序。學問思辨。四者皆所以窮理。若夫篤行之事。則自修身。以至處事接物。亦各有要。其別如左。

言忠信。行篤敬。懲忿窒慾。遷善改過。

右修身之要。

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

右處事之要。

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 綱領

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 綱領

二

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行有不得反求諸己。

右接物之要。

蓋竊觀古昔聖賢。所以教人爲學之意。莫非使之講明義理。以修其身。然後推以及人。非徒欲其務記覽。爲詞章。以釣聲名。取利祿而已。今之爲學者。則既反是矣。然聖賢所以教人之法。其存於經。有志之士。固當熟讀深思。而問辨之。苟知其理之當然。而責其身以必然。則夫規矩禁防之具。豈待他人設之。而後有所持循哉。近世於學有見。其待學者爲已淺矣。而其爲法。又未必古人之意也。故今不復施於此室。而特取凡聖賢所以教人爲學之大端。條列如右。而揭之楹間。諸君其相與講明遵守。而責之於身焉。則夫思慮云爲之際。其所以戒謹恐懼者。必有嚴於彼者矣。其有不然而或出於禁防之外。言之所束。則彼所謂規者。必將取之罔不得而略也。諸君其念之哉。

程董二先生學則

凡學於此者。必嚴朝聖之儀。

其日昧爽。直日一人。主聲版。始擊。咸起盥漱。總備衣冠。再聲。皆著深衣。或涼衫。升堂。師長帥弟子詣先聖像前。再拜焚香訖。又再拜退。師長西南嚮立。諸生之長者。率以次東北嚮再拜。師長立而伏之。長者一人前致辭訖。又再拜。師長入於室。諸生以次環立。再拜。退各就案。

謹晨昏之令。

常日聲版如前。再聲。諸生升堂序立。俟師長出戶。立定。皆揖。次分兩序。相揖而退。至夜將寢。聲版。會諸如朝禮。會講。會食。會茶。亦擊版如前。朝揖會講以深衣。或涼衫。餘以道服。稍子。

居處必恭。

居有常處。序坐以齒。凡坐必直身正體。毋箕踞傾倚。交際搖足。寢必後長者。既寢勿言。當晝勿寢。

步立必正。

行必徐。立必拱。必後長者。毋背所尊。毋踐闕。毋跛倚。

視聽必端。

毋淫視。毋傾聽。

言語必謹。

致詳審。重然諾。肅聲氣。毋輕母誕。毋戲謔誼諱。毋及鄉里人物長短。及市井鄙俚無益之談。

容貌必莊。

必端嚴凝重。勿輕易放肆。勿彘豪很傲。勿輕有喜怒。

衣冠必整。

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 綱領

三

勿爲詭異華靡。毋致垢敝前率。雖燕處。不得裸袒露頂。雖盛暑。不得輒去鞋襪。飲食必節。

毋求飽。毋貪味。必以時。毋恥惡食。非節假及尊命不得飲。飲不過三爵。勿至醉。出入必省。

非尊長呼喚。師長使令。及已有急辭。不得輒出學門。出必告。反必面。出不易方。入不踰期。讀書必專一。

必正心肅容。計偏數。偏數已足。而未成誦。必須成誦。偏數未足。雖已成誦。必滿偏數。一書已熟。方讀一書。毋務泛觀。毋務瑣記。非聖賢之書。勿讀無益之文。勿觀。

寫字必楷敬。勿草。勿欹傾。

几案必整齊。位置有倫。簡帙不亂。書筒衣篋。必謹局端。

堂室必潔淨。逐日直日。再擊版如前。以水灑堂上。良久以帚掃去塵埃。以巾拭几案。其餘悉令僮僕掃拭之。別有穢污。悉令掃除。不拘早晚。

相呼必以齒。年長者以丈。十年長者以兄。年相若者以字。勿以爾汝。書間稱謂亦如之。

接見必有定。凡客請見師。坐定。直日擊版。諸生如其服。升堂序揖立侍。師長命之退則退。若客於諸生中。有自欲相見者。則見師長畢。就其位見之。非其類者。勿與親狎。

修業有餘。功游藝有適性。彈琴。習射。投壺。各有儀矩。非時勿弄。博奕鄙事。不宜親學。

使人莊以恕。而必專所聽。擇謨慰勸力者。莊以臨之。恕以待之。有小過者。訶之。甚則白於師長懲之。不悛。衆與師長遣之。不許直。

行己意。苟日從事於斯。而不敢忽。則入德之方。庶乎其近矣。道不遠人。理不外事。故古之教者。自其能食能言。而所以訓導之。整齊之者。莫不有法。而況家塾黨。

庠序之閒乎。彼學者所以入孝出弟。謹信。羣居終日。德進業修。而暴慢放肆之氣。不設於身體者。縣此故也。鄱陽程端蒙與其友生董銖。共爲此書。將以教其鄉人子弟。而作新之。蓋有古人小學之

遺意矣。余以爲凡爲庠序之師者。能以是而率其徒。則所謂成人有德。小子有造者。將復見於今日矣。於以助於后王降德之意。豈不美哉。淳熙丁未十一月甲子。新安朱熹書。

白鹿洞教條。乃文公朱先生所集聖賢之成訓。而學則者。鄉先生程董二公之所爲。文公嘗有取焉者也。今合二者而並揭之。一則舉其學問之宏綱大目。而使人知之。知所用力。一則定爲羣居日用之常儀。而使人有所持循。即大小學之遺法也。學者誠能從事於此。則本末相須。內外交養。而入道之方備矣。若夫近世之所謂規者。則文公不以施之庸洞。而謂必不得已而後取之。故今亦不敢以之列於此云。寶祐戊午元日。饒魯謹書。

西山真先生教子齋規

一曰學禮。

凡爲人要識道理。識禮數。在家庭事父母。入書院事先生。並要恭敬順從。遵依教誨。與之言則應。教之事則行。毋得怠惰。自任己意。

二曰學坐。

定身端坐。齊腳斂手。毋得伏。雙靠背。偃仰傾側。

三曰學行。

體袖徐行。毋得掉臂跳足。

四曰學立。

拱手正身。毋得跛倚欹斜。

五曰學言。

樸實語事。毋得妄誕。低細出聲。毋得叫喚。

六曰學揖。

低頭屈腰。出聲收手。毋得輕率慢易。

七曰學誦。

專心看字。斷句慢讀。須要字字分明。毋得目視東西。手弄他物。

八曰學書。

筆志把筆。字要齊整圓淨。毋得輕易糊塗。

朱子讀書法

居敬持志。循序漸進。熟讀精思。虛心涵泳。切己體察。著緊用力。

右詳見輔漢卿所編 近已刊 集慶學

敬身正坐。緩視微吟。慮心涵泳。切己體察。

右見朱子讀書法。

寬著期限。緊著課程。

右見朱子讀書法。

未熟快讀是偏數。已熟緩讀思理趣。

右古人讀書法。

朱子記經史開有曰古之學者無他明德親民求各止於至善而已夫其所明之德所止之善豈有待於外求哉識其在我而敬以存之其亦可矣其所以必曰讀書云者則以天地陰陽事物之理修身事親齊家及國以至於平治天下之道與凡聖賢之言行古今之得失禮樂之名數下至於貨貨源流兵刑法制亦莫非吾度內有不可得而精者若非考諸載籍之文沈潛參伍以求其故則亦無以明夫明德體用之全而止其至善精微之極然自聖學不傳世之爲士者不知學之有本而惟書之讀則其所以求於書不越乎記誦訓詁文詞之間以釣名干祿而已是以天下之書愈多而理愈昧學者之事愈勤而心愈放詞章愈麗議論愈高而其德業事功之實愈無以逮乎古人然非書之罪也讀者不知學之有本而無以爲之地也使二三子者知大爲學之本有無待於外求者而因以致其操存持守之力使吾方寸之間清明純粹真有以爲讀書之地而後宏其規密其度循其先後本末之序以大玩乎開中之藏則夫天下之理必有以盡其纖悉而一以貫之異時所以措諸事者亦將有本而無窮矣

朱子記稽古開有曰人之有是身也則必有是心有是心也則必有是理若仁義禮智之爲體則隱於衆恭敬是非之爲用則人皆有之非絲毫外我也然聖人之所以教不使學者收視反聽一以反求諸心爲事而必曰稽於詩立於禮成於樂又曰博學審問慎思明辨而篤行之何哉蓋理雖在我而或蔽於氣稟物欲之私則不能以自見學雖在外然皆所以講乎此理之實及其決治貫通而自得之則又初無內外精粗之閒也世變俗移士不知學挾冊讀書者既不過於誇多鬬靡以爲利祿之計其有意於爲己者又直以爲可以取足於心而無俟於他求也是以墮於佛老空虛之邪見而於義理之正法度之詳有不察焉其幸而或知理之在我與夫學之不可以不講者則又不知循序致詳虛心一意從容以會乎在我之本然是以急遽淺迫終不能浹洽而貫通也嗚呼是豈學之果不可爲善之果不可讀而古先聖賢所以垂世立教果無益於後來也哉道之不明可歎也已

朱子下疏曰爲學之道莫先於窮理窮理之要必在於讀書讀書之法莫貴於循序而致精而致精之本則又在於居敬而持志此不易之理也夫天下之事莫不有理爲君臣有君臣之理爲父子有父子之理爲兄弟爲夫婦爲朋友以至出入起居應事接物之際亦莫不各有其理焉窮之則自君臣之大以

至事物之微莫不知其所以然與其所當然而亡纖芥之疑善則從之惡則去之而無毫髮之累此爲學所以莫先於窮理也至論天下之理則要妙精微各有攸當互古今今不可移易惟古之聖人爲能盡之而其所行所言無不可爲天下後世不易之大法其餘則順之者爲君子而背之者爲小人而凶吉之大者則能保四海而可以爲法因之其者則不能保其身而可以爲戒是其察然之迹必然之效蓋莫不具於經史策之中欲窮天下之理而不知是以求之則是正牆面而立耳此窮理所以必在於讀書也若夫讀書則其不好之者固意忽開斷而無所成矣其好之者又不免於貪多而務廣往往未啓其端而遽已欲探其終未究乎此而忽已志在乎彼是以雖復終日勤勞不得休息而意緒愈亂常若有所奔走迫逐而無從容涵泳之樂是又安能深信自得常久不厭以異於彼之忽忽開斷而無所成者哉孔子所謂欲速則不達孟子所謂進銳退速正謂此也誠能盛此而有以反之則心潛於一久而不移而所謂讀書之文章接連血脈通貫自然漸漬浹洽心與理會而善之爲勸者深惡之爲戒者切矣此循序致精所以爲讀書之法也若夫致精之本則在於心而心之爲物至虛至靈神妙不測常爲一身之主以提萬事之綱而不可有頃刻之不存者也一不自覺而馳騁飛揚以徇物慾於軀殼之外則一身無主萬事無綱雖其俯仰瞻盼之間蓋已不自覺其身之所在而況能反復聖言參事事物以求義理至當之歸乎孔子所謂君子不重則不威學則不固孟子所謂學問之道無他求其放心而已矣者正謂此也誠能嚴密養其常存此心使其終日儼然不爲物欲之所侵亂則以之讀書以之觀理將無往而不通以之應事以之接物將無所處而不當矣此居敬持志所以爲讀書之本也皆感臣平生爲學艱難辛苦已試之效竊意聖賢復生所以教人不過如此蓋雖帝王之學始亦無以易之朱子答汪尚書書曰近世言道學者失於太高讀書講義率常以徑易超絕不歷階梯爲快而於其間曲折精微正好玩索處例皆忽略厭厭以爲卑近瑣屑不足留情以故雖或多聞博識之士其於天下之義理亦不能無所未盡焉若下學上達之序曰講心思躬行力究寧煩毋略寧下毋高寧淺毋深寧拙毋巧從容潛玩存久漸明衆理洞然次第無隱然後知夫大中至正之極天理人事之全無不在是初無迥然超絕不可及者而幾微之閒它釐畢察酬酢之際體用渾然雖或使之任至重而處所難亦沛然行其所無事而已

朱子答呂子約書曰夫學者既學聖人則當以聖人之教爲主今六經語孟中庸大學之書其在彼以了悟爲高者既病其障礙而以爲不可讀此以記覽爲重者又病其狹小而以爲不足觀如是則是聖人之所以立言垂訓者徒足以誤人而不足以開人孔子不賢於堯舜而達磨賢於仲尼矣無乃悖之甚邪

朱子答劉定夫書曰學者思卻許多狂妄身心除卻許多閒雜說話著實讀書初時儘且落行數幾久久

自有見處。最怕人說學不在書。不務佔舉。不專口耳。下梢說得張皇。都無收拾。只是一場脫空。直是可惡。

朱子曰。爲學須是已分上做工夫。有本領方不作言語說。若無存養。儘說得明。自成兩片。亦不濟事。況未必說得明乎。須要發憤忘食。痛切去做。分上工夫。莫待萬歲月。可惜也。

朱子曰。某之講學。所以異於科舉之文。正是要切己行之。若只憑地說過。依舊不濟事。若實是把做工夫。只是敬以直內。義以方外。一生用之不盡。又曰。某近覺得學者。所以不成箇頭項者。只緣聖賢說得多了。既欲爲此。又欲爲彼。如說敬以直內。義以方外。若實下工夫。見得真箇是敬立則內直。義形而外方。這終身可以受用。今人卻似見得這兩句好。又見說克己復禮也好。又見說出門如賓也好。容多了少間。卻不把捉得一項周全。李貫之曰。敬能集義。義不離敬。敬不容義。義不容敬。敬義夾持。則心當存心。存心則心熱。心熱則明。明則誠。誠則六經皆五中所言之理。

朱子論孟義序曰。論孟之書。學者所以求道之至要。古今爲之說者。蓋已百有餘家。然自秦漢以來。儒者類皆不足以與開斯道之傳。其溺於卑近者。既得其言。而不得其意。其趨於高遠者。則又支離踳駁。或乃并其言而失之。學者益以病焉。宋興百年。河洛之間。有二程先生者出。然後斯道之傳有繼。其於孔子孟氏之心。蓋異世而同符也。故其所以發明二書之說。言雖近而索之無窮。指雖遠而操之有要。使夫讀者非徒可以得其言。而又可以得其意。非徒可以得其意。而又可以并其所以進於此者而得之。其所以與起斯文。開後學。可謂至矣。開賢蒐輯條疏。以附於本章之次。既又取夫學之有同於先生者。與其有得於先生者。若橫渠張公。若范氏。若呂氏。若希賢。若希明。若良佐。若游氏。若定夫。若楊氏。若侯氏。若尹氏。若明。凡九家之說。以附益之名。曰論孟精義。以備觀省。而同志之士。有欲從事於此者。亦不隱焉。抑嘗論之。論語之書。無所不包。而其所以示人者。莫非操存涵養之要。七篇之指。無所不究。而其所以示人者。類皆體驗充擴之端。夫聖賢之分。其不同固如此。然而體用一源也。顯微無間也。是則非夫先生之學之至。其孰能知之。嗚呼。茲其所以奮乎百世絕學之後。而獨得夫千載不傳之傳也歟。若張公之於先生。如獲寶之於二程。論其所至。竊意其猶伯夷伊尹之於孔子。而一時及門之士。考其言行。則又未知其孰可以爲孔氏之顏曾。今錄其言。非敢以爲無少異於先生。而悉合乎聖賢之意。亦曰大者既同。則其淺深疏密。毫釐之閒。正學者所宜盡心耳。至於近歲以來。學於先生之門人者。又或出其書焉。則意其源遠未分。醇醪異味。而不敢載矣。或曰。凡說之行於世。而不列於此者。皆無取已乎。曰不然也。漢魏諸儒。正音讀。通訓詁。考制度。辨名物。其功博矣。學者苟不先涉其流。則亦何以用力於此。

而近世一二名家。與夫所謂學於先生之門人者。其考證推說。亦或時有補於文義之閒。學者有得於此。而後觀焉。則亦何適而無得哉。特所以求夫聖賢之意者。則在此而不在彼爾。若夫外自託於程氏。而竊其近似之言。以文其異端之說者。則誠不可以入於學者之心。然以其荒幻浮誇。足以欺世也。而流俗頗已歸鄉之矣。其爲害豈淺鮮哉。顧其語言氣象之閒。則實有不難辨者。學者誠用力於此。而有所得焉。則於其言雖欲讀之。亦且有所不暇矣。然則是書之作。其率爾之請。雖不敢辭。至於明理傳之統。采衆說之長。折流俗之謬。則竊亦妄意其庶幾焉。

朱子作論語訓蒙。後更名其序曰。余既序次論語精義。以備觀覽。暇日又爲兒童論之。大抵諸老先生之爲說。非本爲童子設也。故其訓詁略而義理詳。初學者讀之。經之文句未能自通。又當徧求諸說。問其指意。茫然迷昧。始非啓蒙之要。因爲刪錄以成此書。本之註疏。以通其訓詁。參之釋文。以正其音讀。然後會之於諸先生之說。以發其精微。一句之義。繫之本句之下。一章之旨。列之本章之左。以平生所聞於師友。而得於心思者。附一二條焉。本末精義。大小詳略。無敢偏廢也。然本其所以作取便於童子之習而已。故名曰訓蒙。蓋將藏之家塾。俾兒童輩學。非敢爲他人發也。嗚呼。小子來。前子幼獲父師之訓。從事於此。三十餘年。材資不敏。未能有得。今乃妄意探撫先儒。有所取舍。度德量力。夫豈所宜。然施之汝曹。取其易曉。以是庶幾其可幸無罪焉耳。夫其訓詁之詳且明也。且講焉則無不通矣。義理之精且約也。且誦焉則無不識矣。通者已知。而時習讀之。未解而勿忘。子之始學。亦若斯而已矣。嗚呼。小子其懋敬之哉。汲汲汲焉。而毋欲速也。循循焉。而毋敢惰也。毋牽於俗學而絕之。以爲迂且淡也。毋惑於異端而離之。以爲近且卑也。聖人之書。大中至正之極。而萬世之準標也。古之學者。其始即此以爲學。其卒非離此以爲道。窮理盡性。修身齊家。推以及人。內外一致。蓋取諸此。而無所不備。亦修吾身而已矣。舍而他求。夫豈無可觀者。然致遠恐泥。昔者吾幾陷焉。今哉自脫。故不願汝曹之爲之也。嗚呼。小子其懋敬之哉。

朱子曰。主敬致知。摧極破吝。謹之於細微雜亂之域。而養之於虛閒靜一之中。

有朱子門人李伯仲教授學之訓。上文云。與伯仲論。謂於斯也。亦三年矣。凡持守之要。玩索之端。皆細而盡。已無所不備。今使之言。其又何以此然。有一焉云云。是則難應言之。而豈盡乎讀哉。

朱子日用自警詩云。問學無際大無餘。即此身心是太虛。不向用時勤猛省。卻於何處味真腴。尋常應對尤須謹。造次施爲莫放疏。一日洞然無別體。方知不枉費工夫。

先師果齋先生每教學者。必首以此篇使之揭於座右。曰。學問進修之大端。其略有四。一曰尚志。二曰居敬。三曰窮理。四曰反身。大抵爲士莫先於尚志。孔子曰。吾十有五而志於學。孟子答王子然曰。尚志。

仁義而已矣。程子亦曰：言學便當以道爲志。言人便當以聖爲志。苟此志不立，而惟流俗之徇，利欲之趨，則終身墮於卑陋，而不足與語高明光大之域矣。何足以爲士哉？此志既立，便當居敬以涵養其本原，蓋人心虛明，天理具足，仁義禮智皆吾固有，聖賢之所以爲聖賢者，非自外而得之也。苟能端莊靜一，以涵養之，則志氣清明，義理昭著，而人欲自然退聽。以此窮理，理必明；以此反身，身必誠。乃學問之本原也。夫既知涵養其本原，則天理之全體固渾然於吾心矣。然一心之中，雖曰萬理咸具，天敘天秩，品節粲然，苟非格之聖賢，講之師友，察之事物，驗之身心，以究析其精微之極，至則知有所蔽，而行必有所差。此大學之誠意正心修身，所以必先格物致知，中庸之篤行，所以必先博學審問慎思明辨也。既知所以窮理矣，則必以其所窮之理，反之於身，以踐其實。日用之間，微而念慮，著而云爲，其當然者，皆天理之公，其不當然者，皆人欲之私也。於此謹而察之，果當然乎？則充之，惟恐其不廣；行之，惟恐其不至。果不當然乎？則改之，惟恐其不速；去之，惟恐其不盡。從事於斯，無少間斷，則人欲日以消泯，天理日以純熟，而聖賢之道，忽不自知其實有於我矣。窮則獨善其身，可以繼往聖而開來學；達則兼善天下，可以參天地而贊化育。其功用有不可勝窮者。若夫趨向卑陋，而此志不立，持養疏略，而此心不存，講學之功不加，而所知者皆蔽，反身之誠不篤，而所行者皆悖戾，將見人欲愈熾，天理愈微，本心一亡，亦將何所不至哉？書曰：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聖狂之分，特在念不念之間而已矣。併惟同志勉之。此本謹案。

師朱子

果齋先生 名蒙卿，字 早帥常德小陽先生 名 大陽先生 名 陽先生師涪陵晏先生 名 晏先生

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卷之一

元 程端禮撰述

八歲未入學之前

讀性理字訓 程遠原

日讀字訓綱三五段，此乃朱子以孫芝老能言，作性理絕句百首教之意，以此代世俗蒙求千字文最佳。又以朱子童子須知貼壁於飯後，使之記說一段。

自八歲入學之後

讀小學書三丈

日止讀一書，自幼至長皆然。此朱子苦口教人之語，隨日力性質，自一二百字，漸增至六七百字，日

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 卷之一

永年長可近于字乃已。每大段內必分作細段。每細段必看讀百遍。又通倍讀三十遍。後凡讀經書。自此說小學書。即嚴幼穉。大抵小兒終日讀誦。不雜困其精神。且致其習爲悠緩。以待日。法當緩讀。即暫歇。少時復令入學。如此可免二者之患。

日程 小學大學。○小學讀經三日。習字演文二日。所分節目詳見印書。必待學完。方許學文。

一每夙興。即先自倍讀已讀冊首書。至昨日所讀書一編。內一日看讀。內一日倍讀。生處誤處。記號以待夜開。補正偏數。其開日看讀本。爲童幼文理未通。誤不自知者。設年十四五以上者。只倍讀師標起止。於日程空暇。凡冊首書。爛熟無一句生誤。方是工夫已到。方可他日退在夜間。與平日已讀書。輪流倍溫。乃得力。如未精熟。遽然退混諸書中。則溫倍漸疏。不得力矣。宜謹之。凡倍讀熟書。逐字逐句要讀之。緩而又緩。思而又思。使理與心淡。朱子所謂精思。所謂虛心涵泳。孔子所謂溫故知新。以異於配問之學者。在乎此也。

一師試倍讀昨日書

一師授本日正書。假令授讀大學正文。或問。共約六七百字。或一千字。須多授一二十行。以備次日或有故。及生徒衆不得即授書。可先自讀。免致妨功。先計字數。畫定大段。師記號起止。於簿預令其套端。禮所參館。開校勘法。黃勉齋。何北山。王魯齋。張導江。及諸先生所點抹四書例。及致王魯齋正始音等書。點定本。點定句讀。圈發假借字音。令而讀。子細正過。於內分作細段。隨文義可斷處。多不過十句。少約五六句。大段約千字。分作十段。或十一二段。用朱點記於簿。因書本備有刊單。疏字大小。說有故。可參攷。集註最便初學。讀每行二十字。五十行則千字。和段約四五行則得矣。還案每細段讀二百遍。內一百遍看讀。內一百遍倍讀。句句字字要分明。不可太快。讀須聲實。如講說然。句盡字重。道則句完。不可添虛聲。致句讀不明。且難足偏數。他日信口難舉。須用數珠記數。或版子記數。每細段二百遍足。即以墨銷朱點。即換讀如前。盡一日之力。須足六七百字。日永年長。可近一千字。寧勝段數。不可省偏數。仍通大段倍讀。二三十遍。或止通倍讀。全章正經。并註。或問所盡亦可。必待一書畢。然後方換一書。並不得兼讀他書。及省偏數。此以朱子讀書法。小學書及所訂程董學則修。

一師試說昨日已說書

一師授說平日已讀書。不必多。先說小學書畢。次大學畢。次論語。假如說小學書。先令每句通說。朱子本註。及熊氏解。及熊氏標題。已通。方令依傍所解字訓。句意說正文。求其訓註中無者。使簡韻會求之。不可杜撰。以誤人。寧以俗說蠹解。卻不妨。既通。說每句大義。又通。說每段大義。即令自

反覆說通。而試通乃已。久之。縱覺文義蠹通。能自說。即使自看註。沈潛玩索。使來試說。更難難之。以使之明透。如說大學論語。亦先令說註。透然後依傍註。意說正文。

一小學習寫字。必於四日內。以一日令影寫智永千文。楷字。如童稚初寫者。先以子昂所展千文大字爲格。影寫一編。過。即用智永如錢真字影寫。每字本一紙。影寫十紙。止令影寫。不得惜紙。於空處令自寫。以致走樣。寧令翻紙。以空處再影寫。如此影寫千文足後。歇讀書一二月。以全日之力。通影寫一千五百字。添至二千三千四千字。以全日之力。如此寫一二月。乃止。必如此寫。方能他日寫多。連筆如飛。永不走樣。又使自看寫一編。其所以用千文。用智永楷字。皆有深意。此不暇論。待他年有餘力。自爲充廣可也。蓋儒者別項工夫多。故習字止如此。用筆之法。雙鉤。懸針。側右。虛堂。實指。意前筆後。此口訣也。欲考字看說文字林。六書略。切韻指掌圖。正始音韻會等書。以求音義。偏旁。點畫。六書之正。每考三五字。或十數字。擇切用之字。先考凡鈔書之字。偏旁須依說文。翻指之體。皆肉開架。象用智永。非寫詩帖。不得全用智永也。

一小學不得今日日作詩。作對。虛費日力。今世俗之教。十五歲前。不能讀記九經正文。皆是此弊。但令習字。演文之日。將已說小學書。作口義。以學演文。每句先逐字訓之。然後通解一句之義。又通結一章之意。相承接。作去。明理演文。一舉兩得。更令記對類單字。使知虛實死活字。更記類首長天永日字。但臨放學時。面廳一對便行。使略知對偶。輕重虛實足矣。此正爲己爲人。務內務外。君子儒小人儒之所懸分。此心先入者爲主。終此生不可奪。不惟妨工。最是奪志。朱子諄諄言之。切戒。

一隻日之夜。大學令玩索已讀大學字。求其訓。句。求其義。章。求其旨。每一節十數次。涵泳思索。以求其通。又須虛心以爲之本。每正文一節。先考索章句。明透。然後據章句之旨。以說正文。每句要說得精確。成文鈔記。旨要。又考索或問。明透。以參章句。如遇說性理。深奧精微處。不計數看。直要曉得記得。爛熟乃止。仍參看黃勉齋真西山集義通釋講義。饒雙峯述輯講語錄。金仁山大學疏義。語孟考證。何北山王魯齋張達善句讀批抹。黃誠表註音考。胡雲峯四書通讀。趙氏纂疏。集成發明等書。諸說有異處。標貼以待思問。如引用經史先儒語。及性理制度。治道。故事。相關處。必須檢尋看過。凡玩索一字一句一章。分看合看。要析之極其精。合之無不貫。去了本子。信口分說得出。合說得出。終身心體認得出。方爲爛熟。朱子諄諄之訓。先要熟讀。須是正看背看。左右看。看得是了。未可便道是更須反覆玩味。此之謂也。不必多論。語止看得一章二章三章足矣。只要自得。凡先說者。要極其精通。其後未說者。一節易一節。工夫不難矣。只要記得大學畢。次論語。次孟子。次中庸。小學止令玩索小學。鐙火。起。中秋。端午。或生徒多。參考之書。難備。及則參差雙

雙夜以使之。

一雙日之夜倍讀。凡平日已讀書一編。倍讀一二卷。或三四卷。隨力所至。記號起止。以待後夜續讀。倍讀熟書。必緩而又緩。思而又思。詳見讀冊首書條。凡溫書必要倍讀。縱放看讀。永無可再倍之日。前功廢矣。切戒。如防誤處。寧以書安於案。疑處正之。再倍讀。倍讀熟書時。必須先倍讀本章正文。畢。以目視本章正文。倍讀盡本章註文。就思玩涵泳本章理趣。凡倍讀時。視此正文。此法不惟得所以釋此章之深意。且免經文註文混記無別之患。如倍讀忘處。急用備數補之。凡已讀書。一。整放在案。周而復始。以日程并書目。揭之於壁。夏夜浴後。露坐無燈。自可倍讀。

一隨雙隻日之夜。附讀看玩索性理書。性理畢。次治道。次制度。如大學失時失序。當補小學書者。先讀小學書數段。仍詳看解。字字句句。自要說得通達。乃止。小學書畢。讀程氏增廣字訓綱。性理諸約。而義備如蒙家。次看北溪字義。次讀太極圖說。通書。西銘。並看朱子解。及何北山發揮。次讀近思錄。石渠。蔡氏編。見性理要書。次看讀書記。大學衍義。程子遺書。外書。經說。文集。周子文集。張子正蒙。朱子大全。集語類等書。或看或讀。必詳玩潛思。以求透徹融會。切己體察。以求自得。性理緊切書目。通載於此。讀者。自循輕重先後之序。有合記者。仍分類節鈔。若治道亦見西山讀書記。大學衍義。

一以前日程。依序分日。定其節目。寫作空暇。刊定印版。使生徒每人各置一簿。以憑用工。次日早於師前試驗。親筆句銷。師復親標所授起止於簿。庶日有常守。心力整暇。積日而月。積月而歲。師生兩盡。皆可自見。施之學校公教。尤便有司。拘鈐考察。小學讀經習字演文。必須分日。讀經必用三日。習字演文止用一日。日本未欲以此閒讀書之日。緣小學習字演文。小文詞。欲使其學開筆路。有不可後者故也。以二十五張印習字演文日程。可用二百日。至如大學。惟印讀經日程。待四書本經傳註既畢。作次卷工程時。方印分日讀看史日程。畢。印分日讀看文日程。畢。印分日作文日程。其先後次序。分日輕重。決不可紊。人若依法讀得十餘箇簿。則為大儒也。孰與他乎。亦須自填。以自檢束。則歲月不虛擲矣。今將已刊定空暇式。連於次卷。學者誠能刊印置簿日填。功效自見也。

小學書畢。

次讀大學經傳正文。

讀書。倍溫書。說書。習字。演文。如前法。

韓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 卷之一

次讀論語正文。

次讀孟子正文。

次讀中庸正文。

次讀孝經刊誤。

讀書。倍溫書。說書。習字。演文。並如前法。

次讀易正文。

六經正文。依程子。朱子。胡氏。蔡氏句讀。參廖氏及古註陸氏音義。賈氏音辨。牟氏音考。

讀書。倍溫書。說書。習字。演文。如前法。

次讀書正文。

次讀儀禮并禮記正文。

次讀周禮正文。

次讀春秋經。并三傳正文。

前自八歲約用六七年之功。則十五歲前。小學書。四書諸經正文。可以盡畢。既每細段看讀百遍。倍讀百遍。又通倍大段。早倍溫冊首書。夜以序通倍溫已讀書。守此。決無不熟之理。

自十五志學之年。即當尚志。為學以道為志。為人以聖為志。自此以朱子法讀四書註。或十五歲前用工。夫時失序者。止從此起。使讀大學章句或問。仍兼補小學書。

讀大學章句或問。

一讀書。倍溫書。所讀字數分段。看讀百遍。倍讀百遍。並如前法。

一夜閒玩索倍讀已讀書。玩索讀看性理書。並如前法。

必確守朱子讀書法六條。

居敬持志。循序漸進。熟讀精思。虛心涵泳。切己體察。貫穿用力。

必以身任道。靜存動察。敬義夾持。知行並進。始可言學。不然則不誠無物。雖勤無益也。朱子論學者曰。學者書不記。熟讀可記。義不精。細思可精。惟有志不立。真是無著力處。只如今人貪利祿。而不肯道義。要作貴人。而不要作好人。皆是志不立之病。直須反覆思量。究其病痛起處。勇猛奮躍。不復作此等人。一躍躍出。見得聖賢千言萬語。都無一字不是實語。方始立得此志。就此積案工夫。進勇向上去。大有事在。諸君勉旃。不是小事。又如程子四箴。朱子敬齋箴。西山夜氣箴。當熟玩。

韓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 卷之一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體察外。有天台南塘陳先生名柏宇。夙興夜寐。曰。雞鳴而寤。思慮漸地。盡於其間。潛以磨之。或省舊德。或納新得。次第條理。瞭然默識。本既立矣。味爽乃興。盥漱衣冠。端坐敬形。提撥此心。皎如日出。嚴肅整齊。虛明靜一。乃啓方冊。對越聖賢。夫子在坐。顏曾後生。聖師所言。親切敬聽。弟子問辨。反覆參訂。事至斯應。則驗於爲。明命赫然。常目在之。事應既已。我則如故。方寸湛然。凝神息慮。動靜循環。惟心是監。靜存動察。勿二勿三。讀書之餘。閒以游泳。發舒精神。休養性情。日暮人倦。香氣易乘。齊莊正齊。振拔精明。夜久斯寢。齊手斂足。不作思惟。心神歸宿。食以夜氣。貞則復元。念茲在茲。日夕乾乾。昔金華魯齋王先生名柏宇。以爲此箴甚切得受用。以教上蔡書院諸生。使之入寫一本。置座右。又云。養以夜氣。足以得西山之誤。

大學章句或問畢。

次讀論語集註。

次讀孟子集註。

次讀中庸章句或問。

次讀論語或問之合於集註者。

次讀孟子或問之合於集註者。

次讀本經。

治周易鈔法。一依古易十二篇。勿鈔彖傳象傳。付每段經文之後。先手鈔四聖經傳正文。依古易讀之。別用紙依次鈔每段正文。次低正文一字。鈔所主朱子本義。次低正文一字。鈔所主程子傳。其連解家傳象傳者。須截在彖傳象傳正文後。鈔次低正文一字。節鈔所兼用古註疏。次低正文二字。附節鈔陸氏音義。次節鈔胡庭芳所附朱子語錄文集。何北山啓蒙繫辭發揮。朱子孫鑑所集易遺說。去其重者。次低正文二字。節鈔董氏所附程子語錄文集。次低正文三字。節鈔胡庭芳所纂朱子解及胡雲峯易通。及諸說精確。而有裨朱子本義者。其正文分段。以朱子本義爲主。每段正文既鈔諸說。仍空餘紙。使可續鈔。其讀易綱領。及先儒諸圖。及說鈔於卷首。圖在啓蒙者。不可移讀法。其朱子本義。程子傳所節古註疏。並依讀四書例。盡填讀經空眼。如前法。須令先讀五贊啓蒙。及發揮。次本義畢。然後讀程子傳。畢。然後讀所節古註疏。其所附鈔亦玩讀。其所當讀者。餘止熟看。參考其程子傳。古註疏與朱子本義訓詁指義同異。以玩索精熟爲度。異者以異色筆批抹。每卦作一冊。

治尚書鈔法。先手鈔全篇正文。讀之。別用紙鈔正文一段。次低每段正文一字。鈔所主蔡氏傳。次低

程氏家塾讀書記分年日錄

卷之一

一一

正文一字。節鈔所兼用古註疏。次低正文二字。附節鈔陸氏音義。次低正文二字。節鈔朱子語錄文集。及此段者。次低正文三字。節鈔金氏表莊董氏所纂諸儒之說。及諸說精確。而有裨蔡氏傳者。其正文分段。以蔡氏傳爲主。每段正文既鈔諸說。仍空餘紙。使可續鈔。其書序。及朱子所附附鈔每篇之末。其讀書綱領。及先儒諸圖。鈔於首卷。讀書法。其蔡氏傳。及所節古註疏。並依讀四書例。盡填讀經空眼。如前法。其所附鈔。亦玩讀其所當讀者。餘止熟看。參考。須令先讀蔡氏傳畢。然後讀古註疏。其古註疏與蔡氏傳訓詁指義同異。以玩索精熟爲度。異者以異色筆批抹。每篇作一冊。

治詩鈔法。先手鈔全篇正文。讀之。別用紙鈔詩正文一章。音義協音。並依朱子。次低正文一字。鈔所主朱子傳。次低正文一字。節鈔所兼用古註疏。次低正文二字。附節鈔陸氏音義。次低正文二字。節鈔朱子語錄文集。及此章者。次低正文三字。節鈔輔氏童子問。及魯齋王氏詩疑辯。及諸說精確。而有裨朱子傳者。每段正文。既鈔諸說。仍空餘紙。使可續鈔。其詩小序。及朱子所附附鈔每篇之末。其讀詩綱領。及先儒諸圖。鈔於首卷。讀法。其朱子傳。及所節古註疏。並依讀四書例。盡填讀經空眼。如前法。其所附鈔。亦玩讀其所當讀者。餘止熟看。參考。須令先讀朱子傳畢。然後讀古註疏。其古註疏與朱子傳訓詁指義同異。以玩索精熟爲度。異者以異色筆批抹。每篇作一冊。

治禮記鈔法。先手鈔每篇正文。讀之。別用紙鈔正文一段。次低正文二字。節鈔所用古註。次低正文一字。節鈔疏。次低正文二字。附節鈔陸氏音義。次低正文二字。節鈔朱子儀禮經傳通解之相關者。次節鈔朱子語錄文集。及此段者。次低正文三字。節鈔黃氏日鈔。陳氏樸解。衛氏集解。精確而有裨正經古註疏者。其正文分段。以古註爲主。每段正文既鈔諸說。仍空餘紙。使可續鈔。蓋治禮必先讀儀禮經。其讀禮記綱領。及先儒諸圖。及楊氏儀禮圖。鈔於首卷。讀法。其所節古註并疏。依讀四書例。盡填讀經空眼。如前法。其所附鈔。亦玩讀其所當讀者。餘止熟看。參考。其古註疏之所以合於經與否。以玩索精熟爲度。其未合者。以異色筆批抹。每篇作一冊。或二三冊。

治春秋鈔法。先手鈔正經。每一年作一段。讀之。讀全經畢。別用紙鈔當年經文一段。次低經文一字。節鈔所許用三傳胡氏傳諸說之合於經之本義者。次低經文一字。節鈔三傳胡氏傳諸說之未合者。次低經文二字。附節鈔陸氏音義。次低經文二字。鈔程端學所著疑義。或問。凡諸說之有裨正經三傳胡氏傳者。已詳見成書。每段正文。既鈔諸說。仍空餘紙。使可續鈔。其讀春秋綱領。及先儒諸圖。鈔於首卷。讀法。凡所節三傳胡氏傳。並依讀四書例。盡填讀經空眼。如前法。其所附鈔亦玩讀其所當讀者。餘止熟看。參考。其三傳胡氏之所以合於經與否。以玩索精熟爲度。其未合

程氏家塾讀書記分年日錄

卷之一

一二

者以異色筆批抹。每年作一卷。每篇作一冊。或二三冊。

前自十五歲讀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註性理諸書。雖守讀書法六條。約用三四年之功。晝夜專治。無非爲己之哲學。而不以一毫計功謀利之心。亂之。則敬義立。而存養省察之功密。學者終身之大本植矣。

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卷之一

四書本經既明之後自此日看史仍五日內專分二目倍溫玩索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註倍溫諸經正文夜間讀看玩索溫看性理書並如前法爲學之法自台接讀明經今以其學文不可過遲遂次讀史次讀韓文次讀歐陽次學作文然後以序明諸經者詳此

看通鑑

看通鑑及參綱目兩漢以上參看史記漢書唐參唐書范氏唐鑑看取一卷或半卷隨宜增減

胸中已有權度。自此何書不可看。

雖不必如讀經之徧數亦虛心反覆熟看至於一事之始末一人之姓名爵里諡

號世系皆當子細考求彊記又須分項詳看如當時君臣心德之明暗治道之得失紀綱之修廢制度之因革國本之虛實天命人心之離合君子小人之進退刑賞之當濫國用之奢儉稅斂之輕重兵力之強弱外戚宦官之崇抑民生之休戚風俗之厚薄外夷之叛服如此等類以項目寫貼眼前以備逐項思玩當時之得失如當日所讀項目無者亦須通照前後思之如我親立其朝

身任其事。每事以我得於四書者照之。思其得失。合如何論斷。合如何處處。有所得與合記者。用冊隨鈔。然後參諸儒論斷。管見綱目。凡例。尹氏發明。金仁山通鑑前編。胡庭芳古今通要之類。以驗學識之淺深。不可先有他人議論。如矮人看場無益。然亦不可先立主意。不虛心也。諸儒好議論。亦須記。仍看通鑑釋文。正其音讀。石華又通三五日前者。看一徧。

一分日倍溫玩索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註及諸經正文夜閒讀習看玩索溫看性理書並如前法

次讀韓文

讀韓文。文法原於孟子經史也。韓文成幅尺間架耳。先鈔讀西山文章正宗內韓文議論敘事兩體。華實兼者七十餘篇。要略

此兩體分明。後最得力。正以朱子考異表。以所廣謝疊山批點。龍法章法句
法字法備見日熟讀一篇或兩篇。亦

須百遍成誦緣一生靠此爲作文骨子故也既讀之後須反覆看每篇先看主意以識一篇之

綱領次看其敘述抑揚輕重連意轉換演證開闔關鍵首腹結末詳略淺深次序既於大段中看

篇法又於大段中分小段看章法又於章法中看句法句法中看字法則作者之心不能逃矣譬

之於樹通看則繇根至表幹生枝枝生華葉大小次第相生而爲樹又折一幹一枝看則又皆各

自有枝幹華葉猶一樹然未嘗毫髮雜亂此可以識文法矣看他文皆當如此看久之自會得法

今日學文能如此。看則他日作文能如此。作亦自能如此。改矣。然又當知有法而無法。無法而有

法有法者、篇篇皆有法也。無法者、篇篇無法也。所以然者、如化工賦物皆自然、而然非區區

撰攝所致有意於爲文已落第二義在我經史熟析理精有學有識有才又能集義以養氣是皆

有以爲文章之根本矣。不作則已。作則沛然矣。第以欲求其言語之上。不得不如此讀看耳。非曰

止步驟此而能作文也果能如此工讀書將見突過退之何止屑隨而已且如朱子或問及集

中文字皆是用歐、曾法試看歐、曾有朱子議論否此非妄言者能如此讀書則是學天下第一

等學作天下第一等文爲天下第一等人在我而已未易與俗子言也自此看他文欲識文體有

許多梯耳此至末事一看足矣不必讀也其學作文次第詳見於後

六日內分三日拾五案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計諸經正文及溫学史夜閒讀着玩索溫春性

五、**班藝女前法**

辭。

王以夫子爲主。羊其音讀如度。貝分戈而象當七。三行武字之文也。月七日武。三言六不。

李儋正長久不復言其言謂諸家多不居諸終此作古則管子故也自此他處止看不必讀

也。其學賦第詳見於後。

一分日倍溫玩索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註諸經正文。溫看史。夜間讀石。玩溫性理書。如前法。性理學。次考制度。制度書多兼治道。有不可分者。詳見諸經註疏。諸史志書。通典綱目。文獻通考。鄭來際通志。略。甄氏五經算術。王海山堂考索。尚書中星問法詳說。林勳本政書。朱子井田譜。及井田譜。蘇氏地理指掌圖。程氏禹貢圖。鄭道元水經註。張主一地理沿革。漢官考職源。陸長帥禮書禮圖。陳祥道禮書。陳陽樂書。蔡氏律呂新書。及辯證律準。禮典。郊廟奉祀禮文。呂氏兩漢書。唐氏漢精義。唐精義。陳氏漢博義。唐律註疏。宋刑統。大元通制。成憲綱要。說文。五音韻譜。字林。五經文字。九經字樣。戴氏六書考。王氏正始音。陸氏音義。牟氏音考。費氏章經音辯。丁度集韻。司馬公類篇。切韻指掌圖。吳氏詩補音。及韻補。四聲等子。楊氏韻補。先擇制度之大者。如律歷。禮樂。兵刑。天文。地理。官職。賦役。郊祀。井田。學校。貢舉等分。類如山堂考索。所載歷代沿革。考證本末。得失之後。斷以朱子之意。及後世大儒論議。如朱子經濟文衡。呂成公制度詳說。每事類鈔。仍留餘紙。使可續添。又自爲之著論。此皆學者所當窮格之事。以夫子之聖。猶必問諸開渠而後能知。豈可委之以爲名物度數之細。而略之乎。日誠能洗滌參伍以求其故。一日在朝。庶幾禮官不識禮。樂官不識樂之誼。而和胡阮李范馬劉楊不能相一之論。可決。諸廟廟制。可自我而定。如韓子朱子矣。豈特可做源流至論。及呂成公錢學士百段錦。作成策段。爲舉業資而已。

通鑑韓文楚辭。既看既讀之後。約二十歲。或二十一歲。仍以每日早晚。循環溫玩。索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註諸經正文。溫看史。溫讀韓文楚辭之外。以二三年之工。專力學文。既有學識。又知文體。何文不可作。

學作文

學文之法。讀韓文法已見前。既知篇法章法句法字法之正體矣。然後更看全集。有附錄。陽公。有傳同文。曾南豐。王臨川。三家文體。然後知展開開架之法。緣此三家。俱是步驟韓文。明暢

平實。學之則文體統一。庶可望其成。一大家數文字。歐曾韓。更開闢分明。更意深。更易學。而可點。然其句於明理。句法通。他如柳子厚文。先看西山所選。蘇明允文。皆不可不看。其餘諸家之文。不須雜看。此是

自韓學下來。漸要展開之法。看此要識文體之佳耳。其知於理處極多。亦可以爲理不明而不幸能文之戒。如欲敘事雄深雅健。可以當史筆之任。當直學史記西漢書。先讀與西山文章正宗。及湯東潤所選者。然後熟看班馬全史。此乃作紀載垂世之文。不可不學。後生學文。先能展開滂沛

後欲收斂簡古甚易。若一下使學簡古。後欲展開作大篇難矣。若未忘竭屋。欲策。以我平日得於四書者爲本。更守平日所學文法。更略看漢唐策。陸宣公奏議。朱子封事書疏。宋名臣奏議。范文正公。王臨川。蘇東坡。萬言書。策略策別等。學陳利害則得矣。況性理治道制度三者已下。大亦不患於無以容所問矣。雖今日時務得失。亦須詳究。欲學經問。直以大學中庸或問爲法。平日既讀四書註及諸性理文字。又不患於無本矣。欲學經義。亦做或問文體。用朱子貢舉私議中作義法爲骨子。方今科制。明經以一家之說爲主。兼用古註疏。乃是用朱子貢舉私議之說。按貢舉私議云。今應舉人各占兩家以上。將來答義。則以本說爲主。而旁通他說。以辯其是非。則治經者不草妄牽己意。而必有據依矣。又云。使治經者必守家法。命題者必依章句。答義者必通貫經文。條舉衆說。而論以己意。當更寫卷之式。明著問目之文。而疏其上下文。通約三十字以上。次列所治之說。而論其意。次又旁引他說。而以己意反覆辨析。以求至當之歸。但令直論聖賢本意。與其施用之實。不必如今日分段破題。對偶敷衍之體。每道只限五六百字以上。至於舊例經義。禁引史傳。乃王氏本流之弊。當有以正之。此私議之說也。竊謂今之試中。經義。既用張庭堅體。亦不得不略做之也。考試者是亦不思之甚也。張庭堅體。已具冒原講諸結。特未如宋末所謂文妖經賊之弊耳。致使舉學所取程文。未嘗有一篇能依今制明舉所主所用兼用之說者。此皆考官不能推刃設科初意。預防未流。輕淺虛衍之弊。致使舉學相承。以中爲式。今日鄉試經義欲如初舉方希願。禮記義者不可得矣。科制明白不拘格律。蓋欲學者直寫胸中所學耳。奈何陰用冒原講諸結格律。死守而不變。安得士務實學。得實材爲國家用。而爲科目增重哉。因著私論於此。以待能陳於上者取焉。如自朝廷議修學校教法。以輔實興之制。則此弊息矣。假如舊法做張體。以蔡傳之說爲終篇主意。如論。辭已精緊。而括盡題意。則就用之爲起。或略而汎。則以其意自做。次略衍開。次入題發明以結之。次原題題下。再提起前綱主意。緊提上下經文。而歸重此題。次反覆敷演。或正演。或反演。或正引事證。或反引事證。微歸主義。次結。或入講。或歸。此題之說。所以釋此章之意。如孔穎達疏。逐節發明其說。援引以證之。微歸主意。後節如前。又總論以結之。如易。又旁通所主一家說。又發明其異者。而論斷之。又援引以證之。結之。次兼用註疏。論其得失而斷之。諸之結之。平日既熟讀經傳。又不患於無本矣。此亦姑言其大略耳。在作者自有活法。直寫平日所得經旨。無不可者。元設科條制。既云作義不拘格律。則自可依貢舉私議法。此則最妙。如不得已用張庭堅體。亦須守傳註。議論權實。不整不浮可也。欲學古賦讀離騷。已見前。更看讀辭辭後語。並韓柳所作句法韻度。則已得之。欲得著題命意開架。辭語縝密。而有議論。爲科

舉用則當擇文選中漢魏諸賦七發及晉問熟看大率近世文章視古漸弱其選意則縝密於前但於文選文辭文體觀之便見欲學古體則諸章表讀文章正宗辭命類及選看王臨川曾南豐蘇東坡汪龍溪周平園宏辭總類等體四六章表以王臨川鄧潤父付南豐蘇東坡汪龍溪周平園陸放翁劉後村及宏辭總類為式其四六表體今雖未能盡目諸家全集選鈔亦須得備本輪苑新書觀之則見諸家之體且并得其編定事科為用

作科舉文字之法

用西法

讀看近經問文字九日作一日

讀看近經義文字九日作一日

讀看古賦九日作一日

讀看詞話表章九日作一日

讀看策九日作一日

作他文皆然文體既熟旋增作文日數大抵作文辨材體格在於平日此用劉原及作文之日得題即放膽此用金山立定主義便布置開架以平日所見一筆掃就卻旋改可也如此則筆力不礙作

文以主意為將軍轉機開闢如行軍之必懸將軍號令句則其牌將字則其兵卒事科則其器械當使兵隨將轉所以東坡答江陰葛延之萬里從步至僞耳求作文秘訣曰意而已作文事料散在經史子集惟意足以攝之正此之謂如通篇主意開架未定臨期逐旋舉擬用盡心力不成文矣切戒

一仍以每日早飯前倍溫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註諸經正文溫史夜間考索制度書溫看性理書如前法

專以二三年工學文之後續二十二三歲或二十四五歲自此可以應舉矣三場既成卻旋明餘經及作古文餘經合讀合看諸書已見於前竊謂明四書本經必用朱子讀法必專用三年之功夜止兼看性理書並不得雜以他書必以讀經空眼漸日填以自程看史及學文必在三年外所作經義必盡依科制條舉所主所用所兼用之說而推明之又必擇友舉行藍田呂氏鄉約之目使德業相勸過失相規則學者平日皆知敦尚行實惟恐得罪於鄉評則讀書不為空言而士習厚矣必若此然後可以仰稱科制經明行修鄉黨稱其孝悌朋友服其信義之實庶乎其賢材盛而

治教興也豈曰小補古者大司徒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末有不教而可以賓興者方今聖朝科訓明經一主程朱之說使經術理學舉業三者合一以開志道之士此誠今日學者之大幸豈漢唐宋科目所能企其萬一第因方今學校教法未立不遇隨其師之所知所能以之為教為學凡讀書總挾冊開卷已半擬作程文用則是未明道已計功未正誼已謀利其始不過因循苟且失先後本末之宜而已豈知此實儒之君子小人所難分其有害士習乃如此之大嗚呼先賢教人格言大訓何乃置之無用之地哉敢私著於此以待職教養者取焉

右分年日程一用朱子之意修之如此讀書學文皆辦續二十二三歲或二十四五歲若緊著課程又未必至此時也雖前所云失時失序者不過更增二三年耳大抵亦在三十歲前皆辦也世之欲速好徑失先後本末之序雖曰讀書作文而白首無成者可以觀矣此法似乎迂闊而收可必之功如種之種云

前所云學文之後方再明一經出於不得已總能作文之後便補一經不可遲須是手自鈔讀其諸鈔法讀法並已見前

其餘經史子集音義旁證等書別見書目今不備載惟取旁證一二日

讀經之後當看全史一過看張子邵子三胡張南軒呂東萊真西山魏鶴山程朱門人之書一過

批點經書凡例

句讀二字側點為句中點為讀凡人名地物名并長句內小句並從中點

句讀批點四書例

句讀例

句

舉其綱文意斷

讀

者也相應文意未斷覆舉上文

上反言而下正上有呼下字下有承上字

點抹例

紅中抹一本作黃旁抹

黃旁抹

綱。凡例。

紅旁抹。

警語。要語。

紅點。字義。字眼。

黑抹。考訂。制度。

黑點。補不足。

實勉齋例。

舉其綱爲句。

如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新民、在止於至善。

文意斷爲句。

如此對小子之學言之也。

者也相應爲讀。

如大學者、大人之學也。

文意未斷爲讀。

如言既自明其明德、又當推以及人、使之亦有以去其舊染之汙也。

覆舉上文爲讀。

如曰、然則此篇所謂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者、亦可得而聞其說之詳乎。

上反言而下正爲讀。

如不親其親、不長其長、則所厚者薄、而無以及人之親長。

上有呼下字爲讀。

如中庸何爲而作也、子思子憂道學之失其傳而作也。

下有承上字爲讀。

如德者、本也、財者、末也。

續補句讀例。

並以朱子門人以

下諸例所點修之。

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

一曰字、是作本背者、記當時對面答問之辭者、並作句。曰字是接引他書他日他人之言、止作首字說者、並無點、有句長欲讀者、解讀於上文、仍以曰字連下文。

一凡呼小子、或二三子、或參乎、對面呼之、而欲重其聽者、皆爲句。

一綱在上而目在下者、綱爲句、目爲讀。目盡爲句、目在上而綱在下者、諸目皆讀、目盡爲句。綱獨爲句、或下是綴語解語、意切急者、目盡爲讀。

無綱之目、並爲讀。目盡爲句。

一無綱之目、每日自有抑揚、及自解者、解盡爲讀、目盡爲句。如易三陳九卦則可、中庸九經則不可、更詳文義所宜。

一有綱之目、每日自有抑揚、及自解者、解盡爲讀、目盡爲句。同前。

一上段正、下段反、或上段反、下段正、短者可爲讀、若是長段、反正有然字轉者、及有大轉語辭者、當爲句。

一引用他書他人語、上有所謂字、下有者字、急繼歸主意者、所引句下者字爲讀、微語盡爲句。

一凡引他書他人他日、及覆舉上文之辭者、其中未盡之語爲讀、至所引辭盡爲句。如所引他書語、及事實要子等問、各以答問盡爲句。

一凡詩銘誥誓、以韻爲句、未至韻皆讀。此謂特意全讀者、若經傳中引者、如引書例、到引盡處方爲句、更詳文義所宜、詩經自依章句。

一凡議論體、自然讀多句少。意未盡者或爲讀、亦可。

一凡敘事體、自然讀多句少。意未盡者或爲句、某也下、如補見章旨者、也字別爲句、更詳文義所宜。

一提解經文訓語某者某也之下意盡者、以也字爲句。如貼解本意未盡者、雖也字亦爲讀、至意盡方爲句。

一註文、釋經訓語、就兼見章旨以義已明、不再通說經文、後即以大概斷之者、其中章旨未盡、小句皆讀。意盡爲句。如止釋訓語、欲人自玩味、經文者不當拘此。

一以言字通敘貼解一段經文大意者、並讀。意盡方爲句、亦有無言字、而意實貼解段意者、並同。

一敘論發明文義、本意已盡爲句、其下有綴歸章旨、及別貼贊歎勸勉之辭、以結者、別爲句。

一上發明所以然、下以此字或是字、再指上段綴歸所當然、或綴歸主意者、此字是字上並爲句、下段

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 卷之二

二九

如文意短急者，此字是字上爲讀。

一上發明所以然，下以故字繼歸所當然者，故字上爲讀，如是長段，故字下發意又長者，故字上爲句。

一或問中間目之末，何也？若何而用力邪？奈何，亦可得而聞其說之詳乎？如之何之類，何也之上，並讀，或何也之上無者字者，及短句者，不讀，或大段內自提問已意何者，何哉，何則，何也之類，又自發大段意者，何者之上並句。

發音例

並考許叔重說文，及鄭夾漈六書略，每字有兩音者，先依夾漈所正叔重之誤者，餘方依叔重之正，始音，然後依本文音義，隨四聲圈發，其音義參陸氏經典釋文，賈氏羣經音辨，大抵依朱子爲主，所用點子。

以果齋史先生法，取黑角牙刷柄，一頭作點，一頭作圈，至妙，凡金竹木及白角，並剛燥不受朱，不可用也。造時先削成光圓，如所欲點大小，磨平，圈子先以針子鑽之，而後刮之，如所欲。

用丹鉛法

點書，用丹，丹用當日新煎膠，調用，或接成錠子，正誤，用鉛粉，凡有誤處，先以墨筆改正，誤處文義分明爲底，卻以鉛筆蓋之，乃填寫粉上，粉久不脫，不如以紙貼之爲愈，所以必須，先改正分明者，蓋防經久脫落，欲底還可考也，須以鉛粉水浸七日，日日攪動，待澄，過去浮水，以去鉛氣，待盤內乾，卻用當日新煎膠，調揉爲錠子，磨用，凡鈔書之法，亦須改正底本分明，然後剪紙貼之，寫淨，切不可鏤去誤處，爲孔補貼，久之脫去，文無不可考矣，切戒貼誤法，厚齋王先生親教云，平生所自用者。

批點韓文凡例

議論體

一句讀，並依點經法。

一大段意盡，墨畫截，於此玩

一大段內小段，紅畫截，於此玩

一小段內細節目，及換易句法，黃半畫截，於此玩

一論所舉所行事實，及來書之目，及所以作此篇之故，每篇首末常式，黑側抹。

一所謂援引他書，及考證，及舉制度，及舉前代國名，青側抹。

一所謂綱要，及再舉綱要，及或問體，問目及提問之語，及斷制之策，黃側抹。

一義理精微之論，黃中抹。

一凡人姓名初見者，紅中抹。

一綴上文結上文，緊切全句，或發明於事實之下，或先發明事之所以然於事實之上者，紅側圈。

一轉換呼應字，及用力字，及綴結句，內雖已用紅側圈，而字合此例者，每字黃側圈，於此玩

一假借字，先考始音，隨四聲，紅圈。

一有韻之韻，黑側圈。

一造句奇妙者，紅側點。

一補文義不足，反覆提論德行，及推說虛敘，總述其所以然，黑側點。

一譬喻，青側點。

一要字爲首，初見者，黃正大圈。

一要字爲首，再見者，黃正大圈。

一敘事體。

一句讀，並依點經法。

一大段意盡，墨畫截，於此玩

一大段內小段，紅畫截，於此玩

一小段，細節目，及換易句法，黃半畫截，於此玩

一敘所行事實，及年號，及人名，爵里，諡號，父祖，妻子，兄弟等，及敘所以作此篇之故，銘曰，詩曰，及每篇首末常式，黑側抹。

一敘教詔對答之語，紅側抹。

一所敘引援他書，及考證，及舉制度，及舉前代國名，青側抹。

一所敘綱要，及再舉綱要，及提問之語，所提問難事實，雖以用黑側抹，而合此例者，黃側抹。

一義理精微之論，黃中抹。

韓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 卷之二